

证券代码：833454

证券简称：同心传动

公告编号：2024-040

## 河南同心传动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5月30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视频会议召开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5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陈红凯先生主持会议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管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陈红凯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-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设立董事长一名，董事会推选陈红凯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已由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拟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、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、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期满之日止。

序号	专门委员会名称	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	委员
1	董事会战略委员会	陈红凯	蔡挺（独立董事）、王继伟（独立董事）
2	董事会审计委员会	汤伟（独立董事）	蔡挺（独立董事）、王继伟（独立董事）
3	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	王继伟（独立董事）	汤伟（独立董事）、陈红凯
4	董事会提名委员会	蔡挺（独立董事）	王继伟（独立董事）、陈红凯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陈红凯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经公司董事会提名,现聘任陈红凯先生为公司总经理,任期三年,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7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蔡彦丽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经公司董事长提名,现聘任蔡彦丽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,任期三年,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7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陈卓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经公司董事长提名,现聘任陈卓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,任期三年,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7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郑衍飞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董事长提名，现聘任郑衍飞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赵晓静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董事长提名，现聘任赵晓静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三年，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。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河南同心传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《河南同心传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《河南同心传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河南同心传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31 日